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安徽九华山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7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我们对公司拟在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上审议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经审核有关资料，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九华健康素食合肥餐饮店项目暨租赁房产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为了顺利推进九华健康素食合肥餐饮店项目需要，与公司的经营需求相匹配，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发展，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公平、公正、公开，交易价格根据市场化原则协商确定，符合交易双方利益，未对公司独立性构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关联董事需就此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汪早荣、杨辉、史建设、周泽将
2023年11月7日